

<<民国学案（第2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民国学案（第2卷）>>

13位ISBN编号：9787535546463

10位ISBN编号：7535546463

出版时间：2005-8

出版时间：湖南教育

作者：张岂之

页数：87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民国学案（第2卷）>>

内容概要

本书系收录民国时期著名学者学术思想的学案体著述，共分六卷：第一卷为哲学类，第二卷为史学类，第三卷为经学考古类，第四卷为语言文学美学类，第五卷为版本目录、历史地理、宗教等类，第六卷为教育、科技、艺术等类。

如此分卷，主要基于民国学术和学科发展的实际以及编辑操作和读者使用方便的原因。

案主学术研究涉及多个学科领域的，则以其主要学科成就归类。

本书系共著录案主254人，分个案、合案(如《陆侃如、冯沅君学案》)

、附案(如《钱基博学案》后附《钱钟书学案》)三类。

每类案主的排列以出生年份先后为序。

本书系编写体例大致为：(一)案主行状；(二)学术旨要；(三)案主主要著述目录；(四)研究案主学术成果要目(收录时间以2000年底为限)。

本书有关案主学术的文字引用和成果收录，大体保持原貌，以体现民国学人语言表述的实际。

本书为第二卷。

<<民国学案（第2卷）>>

作者简介

主编 张岂之

1927年生，江苏南通人，中国著名思想文化史专家，现任西北大学名誉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西北大学中国思想文化研究所所长，著有《中国思想史》、《中华人文精神》等。

执行主编 麻天祥

1948年生于河南，现任武汉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社会科学院佛教研究中心特邀研究员。著有《晚清佛学与近代社会思潮》、《中国禅宗思想发展史》、《汤用彤评传》等。

<<民国学案（第2卷）>>

书籍目录

沈曾植学案
柯劭忞学案
夏孙桐学案
夏曾佑学案
孟森学案
梁启超学案
张尔田学案
连横学案
柳诒徵学案
李剑农学案
陈垣学案
吕思勉学案
岑仲勉学案
冯承钧学案
金毓黻学案
何炳松学案
陈寅恪学案
郭沫若学案
范文澜学案
顾颉刚学案
洪业学案
蒙文通学案
姚从吾学案
蒋廷黻学案
钱穆学案
傅斯年学案
简又文学案
容肇祖学案
翦伯赞学案
周谷城学案
罗根泽学案
向达学案
陈恭禄学案
杨东莼学案
吕振羽学案
谢国桢学案
雷海宗学案
萧一山学案
尚钺学案
方国瑜学案
贺昌群学案
郭廷以学案
韩儒林学案
侯外庐学案
张荫麟学案

<<民国学案（第2卷）>>

何干之学案
谢兴尧学案
李平心学案
吴晗学案
胡绳学案

<<民国学案（第2卷）>>

章节摘录

书摘自魏、晋以来，以农耕为基本产业之中原地域，渐参人北方牧畜业之势力。

在中原经济生活史之进程上实可称为逆转也。

又在魏、晋之际，耕作方法由集约反于粗放。

《齐民要术》中所述农器农艺，无一非两汉时之农器农艺，贾氏对于当时农艺情形，并无何种新记述。

盖在此时代中，官府贵族，占有广大之耕地，领有多数半奴化之农民，收入丰盛，已足供其享乐之所需，无改进之企图；农民本身，皆被役使如马牛，更不能有改进之希望也。

南部之丝织业日在生长中，北部之丝织业亦并未衰落。

织机之构造，不似耕具之守旧，在三国时期，颇有改进，优良技术之传播，亦渐由北而及于南。

此时期中探手工业者之地位，亦多与农民同沦为半奴隶之境是也。

而水利机械工事之设施，颇有发展。

其一为水冶——利用水利运转鼓风吹炭之风箱以冶铁也；其二为水碓、水碾等舂米磨面之工具。

此时期之政治情况及各种因素，大都多不利于商业之活动。

货币作为商业交换之媒介工具，常在混乱状态之中；商业活动之区域，遂亦长期在割据之中，商品之交换，因之大受限制。

然南部商业活动，有较便于北部者三事：交换工具之钱币，南部虽同趋混乱，犹保持相当之流通势力；交换集中之都会，在南部虽属新兴，较能继续维持其繁荣；运输交通之条件，北部不如南方，故商业交换之活动，北部自亦不及南部。

两汉赋税制度至汉末已呈混乱之象，及入魏、晋、南北朝时代，混乱益甚。

曹魏于屯田佃租之外，有按亩征收之田租与按户征收之户调，二者又皆渊源于汉制。

晋初民屯废止，颁户调式及占田、课田令，实际推行情形如何，无可稽考。

南朝则有改度田收租为口税制之变化。

租调繁重，人民不胜重负。

役政之扰民犹足制民于死地。

大抵北魏租税制度，其税率虽不同于南朝，其征税方法则与南朝相似。

即以户为征课对象，日调日租，而租、调二者，又名分而实合。

班俸禄、立三长，首创均田之制。

均田制施行之可能，固因大乱灾荒之后，地旷人稀，有多量田土可供授受之故，然制度本身规定之周详审慎亦其一因。

北魏之均田制在于“均力业”，不在于“均贫富”。

力业既均，势家豪右之兼并势力稍受限制，国家财赋收入，乃得较为确实充裕，此北魏均田制之精神也。

隋之统一，实为由中古前期转入后期之枢纽。

其情势颇似于秦，为期皆甚短促。

秦承先代之遗产以重诸汉，隋则垂北朝之遗产以垂诸唐。

惟秦所承之遗产，由商鞅以变古之精神造成之；隋所承之遗产，则由北朝中汉族政治家，以复古之精神造成之。

李唐大一统之局，实大有资于隋也。

北魏在孝文帝时所创之新制，虽至永安以后，政权瓦解，一切皆呈纷乱之象；然太和所垂之法规令式，由北齐、北周以至于隋，再由隋而及于唐，但有损益，并无废弃。

“户税钱”与“地税”为唐代中期发展成为两税之先河，其初为有别于租庸调以外之二种税目。

溯其由来，盖亦起于隋以前。

以上所述，略见唐代关于经济上之措施，多启自北朝。

隋代统一后，中国土地开发之量，非但超过西晋统一时，且并超过汉代统一时。

唐代经济领域之重心由关东河、淮河流域扩至东南，实以通济渠之运道为之枢纽；盖自通济渠之开凿

<<民国学案（第2卷）>>

，遂联贯河、淮、江三大水系为一系，此唐代统一后，中国经济领域之面目，大异于两汉。而唐之所以得此，实由隋所兴建以遗之者。

唐人农业生产，就农器上推测，似无何种特殊进步；就水利灌溉事业言之，仍能赓续前代，注意推广；江南东道之丝织业，在唐代已发达至兴盛之地位；瓷业进步发达，已甚可观。

官府手工业以无偿劳作为主干，渐由短蕃而输钱代役，使操手工业者，由出赁而取得劳作之自由，此手工业者地位关系之渐次转变也。

唐代货币使用情态，其与魏晋南北朝相同者，则绢帛乃居货币之重要地位，银之生产与流通渐广，有加入通货之势，“开元通宝”钱制之成立，使钱制已告统一。

货币之形式上意义，至此始形成。

因隋炀帝通济渠之开凿，联黄河、长江两水系为一系，为商业交通上开一新纪元。

隋唐以前，广州为海外商业交通惟一集中之地。

唐代后期之福建、扬州与岭南并为蕃舶到达之所。

海上商业交通，已远较前此为发达也。

唐时代所谓商业资本，始终未能与贵族地主脱离关系，且自北朝至隋唐间，官府之公款亦开始加入商业，然就有唐一代通观之，有足以表现商业之向上发展于三事：资本利率逐渐降低；柜坊之产生；汇兑制之产生。

唐代均田制不能维持之重要原因：第一，私人田产之自始存在。

第二，唐代制度本身上所存在之矛盾，即永业田以外之口分田亦可买卖是也。

农户因逃亡而夷为倚赖贵富豪右之客户，其永业、口分田悉为贵富豪右所吸收。

故农户逃亡即为均田制破坏之见端。

然农户何以至于逃亡？其主要原因则为赋役之繁重，有时天灾并为之助力。

P190-192

<<民国学案（第2卷）>>

编辑推荐

本书系收录了民国时期著名学者学术思想的学案体著述，内容涵盖哲学、历史学、语言学、文学、美学、经学、训诂学、考古学、图书版本目录文献学、地理学、方志学、宗教、社会学、法政、经济学、新闻学、教育学、科技史、艺术、军事学等学科，在各个学科内又有代表人物，共254位。在每个学案里既有人物生平、学术思想、学术著作的介绍，又有学术旨要的介绍。本书为第二卷，主要收录了50位民国时期著名学者学术思想的学案体著述，兼具学术性、文献性、工具性。

<<民国学案（第2卷）>>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